

承 诺 书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我公司承诺对已提交的《达州山力矿业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按照专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同时承诺对《方案》公示文本已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文本涉密内容进行了相应处理,同意进行公示。如公示造成泄密,由本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达州山力矿业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四川省地质矿产(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义务人 恢复治理及复垦承诺书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达州山力矿业有限公司作为达州山力矿业有限公司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义务人,对本矿山在建设开采过程中造成的地质环境影响破坏和土地损毁等问题,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四川省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按照《达州山力矿业有限公司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内容和相关技术规范规定,切实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义务实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监测。

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生产建设,并优化生产建设过程,减少对矿山地质环境的破坏影响和对土地资源的破坏损毁。

二、认真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职责,积极落实预防措施,并及时对遭受破坏的矿山地质环境进行恢复治理。

三、按照阶段及年度复垦计划,切实履行土地复垦义务。

达州山力矿业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5日

